

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2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7月15日10时至2024年7月16日10时（延时除外）止，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胜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000,000股进行公开司法拍卖。公司通过网络渠道获悉，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布的《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王灯城通过竞买号R5254于2024/07/16 10:00:00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万股”项目公开竞价中，按照规则以第1順位胜出，以¥7元/股，竞得数量500000股，成交价为：人民币3500000（叁佰伍拾万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根据上述拍卖结果，本次得胜公司司法拍卖的5,000,000股，其中500,000股竞价成功，剩余4,500,000股因无人出价，已流拍。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情况

除上述被司法拍卖股份以外，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对控股股东得胜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建民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合计20,718,999股将被司法拍卖的事项进行了提示，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对公司治理及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得胜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99,962,6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4%。如本次司法拍卖成交的股份履行完过户程序，得胜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将下降至 99,462,6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 本次拍卖事项后续仍涉及竞买人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结果及周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竞价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